

關於按照聯交所新修訂上市規則發布公司通訊的提醒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2.07A 條以及朝聚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擬以電子通訊方式（包括在本公司網站（www.chaojueye.com）和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布）向其股東發布公司通訊²（「**公司通訊**」）。

股東如希望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可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或電郵至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郵箱 chaojueye.ecom@computershare.com.hk，以書面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請求。公司通訊的所有印刷本將免費提供。

本公司將不時更新其發布政策以反映目前的做法，並根據上市規則適時提供進一步詳情。

附註：

1. 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 董事報告、年度帳目以及審計報告副本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其中期報告摘要；(c) 會議通知；(d) 上市文件；(e) 通函；和(f) 代表委任表格。